

川渝共同出台 外国高端人才工作许可互认方案

3月22日,四川省科技厅在成都举行政策解读会,解读近期出台的《川渝地区外国高端人才工作许可互认实施方案》(以下简称《互认方案》)。据了解,该方案主要有圈内互认、程序优化、待遇最优三大特点。

政策创新举措有三大

外国人才引进是创新驱动人才强省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关于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若干重大改革措施》中关于“推动成渝地区外籍人才流动资质互认”的要求,以及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人才协同发展联席会上签署的《外国高端人才工作许可互认和资源共享合作协议》,四川省科技厅与重庆市科技局共同制定了《互认方案》。

《互认方案》主要包括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4个部分,其政策创新举措有三大。

圈内互认。川渝外国高端人才互认适用于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范围内所有申请转聘的外国高端人才(A类)。根据《外国人来华工作分类标准(试行)》,“外国高端人才(A类)”主要包括入选国内人才引进计划的、符合国际公认的专业成就认定标准的、符合市场导向的鼓励类岗位需求的、创新创业人才、优秀青年人才和积分在85分以上的外国人才。

《川渝地区外国高端人才 工作许可互认实施方案》 三大特点

圈内互认

川渝外国高端人才互认适用于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范围内所有申请转聘的外国高端人才(A类)。

程序优化

外国高端人才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范围内工作转聘,只需填报《川渝地区外国高端人才工作许可互认信息表》,免于提交工作资历证明、最高学位(学历)证书等申报材料。

待遇最优

外国高端人才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范围内工作转聘,可给予最长有效期为5年的《外国人工作许可证》。

程序优化。外国高端人才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范围内工作转聘,只需填报《川渝地区外国高端人才工作许可互认信息表》,免于提交工作资历证明、最高学位(学历)证书等申报材料,简化了申请手续,提高了审批效率。

待遇最优。外国高端人才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范围内工作转聘,可给

予最长有效期为5年的《外国人工作许可证》。

《互认方案》还明确,外国人才经川渝地区任一属地科技管理部门认定为“外国高端人才(A类)”的,该人员与上一工作单位终止合同关系后未出境,且工作居留未注销或已注销换成其他停留签证1个月内的,在川渝两地跨区域工作转聘,可持经四川省科技厅、重庆市科技局认定的《川渝地区外国高端人才工作许可互认信息表》,在新办《外国人工作许可证》时免于提交工作资历证明(从事岗位、职业不同的除外)、最高学位(学历)证书及认证、无犯罪记录证明、体检证明及外国高端人才相关证明等材料。

未来将扩大互认范围

下一步,四川省科技厅将扩大互认范围。今年,为支持川渝首个跨省域共建新区的发展,省科技厅计划与重庆市相关部门加强沟通,共同探索在川渝高竹新区进一步扩大共享人才资源范围。

此外,四川省科技厅还将提升服务质量,继续着力提升在川外籍高层次人才服务水平,加强与公安、教育、卫生等相关部门沟通,完善外籍高层次人才认定和服务保障政策。同时加强监督管理。在为外国人才来华工作提供政务服务便利的同时,将加强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管理,逐步加强外国人来川工作诚信体系建设。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陈彦霏

四川启动科技成果评价改革 综合试点工作

华西都市报(记者 陈彦霏)3月22日,记者从四川省科技厅了解到,作为全国4个科技成果评价改革综合试点省之一,四川将启动科技成果评价改革综合试点工作。

按照要求,四川将落实综合试点省各项工作任务,重点围绕“构建‘多层次差别化’特色评价指标体系,推进军民两用科技成果产业化”“坚持‘立破结合’,探索破解科技成果评价‘四唯’问题的有效途径”“构建‘好品种’评价体系,推动做优做强农业‘芯’”“探索建立科技成果转化商业化评价标准,为优化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金融服务模式提供支撑”等9方面工作,统筹集中各方资源和力量,大胆创新、勇于探索、深入实践,建立完善四川科技成果评价体系,促进市场评价、金融评价和第三方评价规范发展,营造良好创新创造环境,推动高质量科技成果不断涌现,力争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试点经验。

据了解,在推进试点工作中,四川省科技厅将主要考虑四个方面。一是突出四川特色,聚焦重点领域,“小切口、大纵深”开展先行先试。二是遵循创新规律,把握科研渐进性和成果阶段性的特点,树立科技创新质量、绩效、贡献为核心的评价导向。三是坚持科学分类,解决分类评价体系不健全,以及评价指标单一化、标准量化、结果功利化问题。四是强化市场导向,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引导作用。力争一年试点期内,开展有针对性的改革试点,推动科技成果评价观念转变、方式方法创新和体制机制改革,探索形成可操作可复制的科技成果评价“四川模式”。

招标公告

四川日报报业集团拟针对集团及所属单位开展2021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工作,为确定本次审计的中介机构,现将有关招标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四川日报报业集团及所属单位2021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服务。

(二)招标范围

本次审计范围为集团及所属的全资及控股单位(共76家),包含年报审计(集团及各单位)、各单位工资专项审计(不含集团本部及集团汇总)、集团专项资金审计、集团审计情况说明及集团财务决算专项说明的审核。

(三)服务期限要求

本项目原则上应于2022年4月20日前出具各项审计报告。

(四)项目限价

本项目限价:人民币65万元。

(五)公示平台及期限

本项目在四川在线进行公示,同时将在华西都市报进行刊登。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满足以下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有效存续,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备法定执业资格且连续执业三年以上;在四川省有常驻机构,具有良好的执业质量记录;

3.具有规范健全的质量管理、风险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最近一个年度年检合格且具备完成工作所必须的专业团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记录和社会声誉,认真执行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4.投标人近3年内无因违法违规被相关部门给予没收违法所得、罚款、暂停执行部分或全部业务、吊销有关执业许可证或撤销等行政处罚;无因审计质量问题被国家相关主管部门给予警告或通报批评两次(含两次)以上;不存在财政部、省级财政部门明确不适合承担企业审计工作的情况;未处于财产被接

管、冻结、破产状态;从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人名单;未处于投标禁入期。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招标项目采用线上或现场报名方式,报名需准备的材料如下:

(1)营业执照、执业证书副本;
(2)经办人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经办人身份证(正反两面)。

采用线上报名方式的,以上材料的原件(可提交扫描件或照片)、复印件(盖鲜章)发送至招标人指定邮箱:924733896@qq.com,经招标人审核合格后,向投标人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

采用现场报名方式的,以上材料除经办人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收盖鲜章原件外,其他材料均验原件,收复印件(盖鲜章),经招标人审核合格后,向投标人发放纸质版招标文件。

2.报名时间、地点:

2022年3月18日至3月22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30。地点: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二段70号四川传媒大厦12楼B区集团总经办。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2年3月25日17:00时。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二段70号四川传媒大厦12楼B区集团总经办。

3.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至上述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招标人仅接受投标人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拒绝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邮寄等形式的投标。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老师
电话:028-86968913

四川星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厨房扩建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本招标项目四川星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厨房扩建项目已由四川星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四川星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1.2本项目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四川恒博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四川星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厨房扩建项目;

2.2建设规模: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3工程地点:成都市龙泉驿区同安街道阳光大道13号四川星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星光花苑酒店);

2.4招标范围:四川星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厨房扩建项目全部内容招标(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5标段划分:本工程共1个标段;

2.6计划工期:60个日历天;

2.7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3.1.1资质条件:须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2业绩要求: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实施1个20万及以上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类施工业绩。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1个标段投标,可中标的标段数量为1个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获取方式:在线获取、现场获取。

4.1.1在线获取:需提供单位介绍信、经办

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将扫描件发送至邮箱:280237953@qq.com 实际报名时间以收取邮件时间为准。

4.1.2现场获取:需提供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在四川恒博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市龙泉驿区建材路一段锦上时代B座21楼)获取。

4.1.3获取时间:2022年3月23日、24日、25日、28日、29日(上午09时00分—12时00分;下午14时00分—17时00分)。

4.2招标人不得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4月11日10时00分,地点为四川恒博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建材路一段锦上时代B座21楼)。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华西都市报》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星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同安街道阳光大道13号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3648049800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恒博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建材路锦上时代B座21楼

联系人:欧女士
电话:028-84859419 15108272444

四川星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3日